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2 批　　2024 年 11 月 12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ZGSH2024110 30002	小区周边有多个化工企业，包括电厂、镀厂等社会企业，以及镇海炼化的油罐，空气污染严重，环境质量差，有异味。希望督察组调查。	浙江省宁波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算山生活区（仓储小区）周边除镇海炼化算山码头外，共有北仑华天电镀厂、国能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北仑电厂）等 7 家企业。2022 年以来周边菜场、商店、幼儿园等逐步拆除，给居民生活带来不便，小区居民多次向地方政府和镇海炼化提出生活区拆迁诉求。相关举报内容部分属实。 有关调查情况如下： 1.接到信访举报转办单后，2 日下午，算山码头环保专业人员第一时间携带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分别在原油罐区、十万罐区、中转罐区、轻油罐区，港储部 2 号、3 号、4 号门岗及生活区俱乐部门口等地进行检测。VOCs 检测值显示为 0.305ppm—0.496ppm，为大气状态下的正常监测值范围，无异常监测数据，现场无异味。3 日上午，公司环保专业人员对在线相关数据进行核实，无异常。4 日上午，公司主要领导带队，利用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对生活区南北区域、危废库周边及 7#	部分属实	持续推进环保治理，提高环境质量。	1.公司将在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地方政府及中石化总部相关法规、制度标准的基础上，以群众的满意度为工作标准，持续做好生产运行过程中的各项环保管理工作，开展提级治气工作，积极打造“美丽港区”。 2.公司将努力满足企业周边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对美丽环境的要求，在做好企业厂界 VOCs、粉尘、噪声等相关因子的监测基础上，在算山生活区增加环境监测点位和频次，持续监测群众生活环境，并积极与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做好沟通联系。 3.公司继续坚持“开门办企业”，主动接受群众监督，通过与生活区居民开展文明共建、公众开放等活动，邀请生活区居民走进港区，了解生产经营、环保管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已办结	无

— 1 —

					罐区旁进行检测，数据皆为0。 2.港务储运部生活区建有1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相关监测数据均符合《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表5企业厂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的要求”，其中非甲烷总烃和苯系物数据已联网上传至宁波生态环境保护局北仑分局。2021至2024年监测数据均无异常。 3.港务储运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开展厂界总悬浮颗粒物（粉尘）和噪声的自行监测。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表5企业厂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的要求；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限值”3类功能区的要求，2021至2024年监测数据均无异常。 根据调查，镇海炼化算山码头的油罐、液化气站并非生活区环境质量差的原因。			和取得的成果，消除误解。 4.继续加强与地方政府沟通，在共商发展的同时，督促其予以重视，切实改善民生。同时也做好生活区居民的关心关爱工作。		

— 2 —